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朱泽峰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控制财务成本，

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和人员费用等，并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自 2025 年 7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止，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预先投入募投项的资金余额为 56,500,450.00 元，该部分资金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9 日